

聖地朝聖

吳岳清著

陳德康譯

聖地位居所有朝聖地點之首，天主選擇在這土地上顯示自己。聖言在這片土地上降生成人、生活、宣講、行奇跡、受難、死亡、復活。人類的救恩工程，也在這片土地上完成，宗徒在此活出喜訊，宣揚福音。所以聖地被稱為「第五部福音」，確是實至名歸。聖地不只是基督徒朝聖者的焦點，同時也是猶太教徒和伊斯蘭教徒的朝聖熱點。三個一神宗教同時渴望在這片土地上得見上主的面容。

對基督徒來說，聖地的範圍不只是以色列和巴勒斯坦，而是包括整個救恩史涵蓋的地方——埃及、伊朗、伊拉克、約旦、敘利亞、黎巴嫩、土耳其、塞浦路斯、希臘、馬耳他和意大利¹。從聖經的角度來說，這些地方有一個共通點——信仰之旅或朝聖，例如：亞巴郎的旅程（伊拉克、埃及、以色列）、出谷之旅（埃及、約旦、以色列）、充軍之旅（以色列、伊朗、伊拉克）、保祿的傳教旅程（以色列、敘利亞、塞浦路斯、土耳其、希臘、馬耳他、意大利）。每一個旅程都是天主神聖計劃的一部份，人懷著信德回應。聖經裡的旅者的特徵是「追尋新國度、渴求公義和平、尋找真理、祈求愛情、向那絕對及無限者開放」²，一切一切在這被稱為「聖」的地方實現。古時的希伯來人需要每年三次往耶路撒冷聖殿朝拜。比這些聖經記載的朝聖旅程更重要的是耶

1 若望保祿二世，*Letter concerning Pilgrimage to the Places linked to the History of Salvation*, 1999.

2 宗座移民與旅行委員會，*The Pilgrimage in the Great Jubilee*, no. 24, 1998.

耶穌在世的旅程。祂生於白冷；成長於納匝肋；在加利肋亞、黎巴嫩和敘利亞宣講和生活；最後祂在耶路撒冷完成了更偉大的朝聖旅程——由死亡到復活及最終的再來³。

「天主子爲人類的得救而降生成人，到訪聖地，是尋找祂的芳蹤，追隨祂的足跡，走祂走過的地方。這土地是天主聖子所祝福；是福音的歷史源頭。每走一步，我們回憶耶穌的經歷。這土地亦稱爲第五部福音。這土地孕育出另一活生生的福音：人和人組成的信友團體。多個世紀以來，藉著信友團體的生活、文化，不斷地爲那會大聲疾呼：『時期已滿，天主的國臨近了，你們悔改，信從福音罷！』（谷1:15）的那一位作見證。一直以來，透過基督徒團體的作證，世人得見耶穌臨現於世，並且因爲耶穌的緣故，正如若望所說：『論到那從起初就有的生命的聖言，就是我們聽見過，我們看見過，瞻仰過，以及我們親手摸過的生命聖言——這生命已顯示出來，我們看見了，也爲他作證，且把這原與父同在，且已顯示給我們的永遠的生命，傳報給你們。』（若一1:1-2）。這真是無尚的光榮！聖地是唯一能幫助我們回憶耶穌的生活和訓導的地方。今時今日，聖地仍反映和述說耶穌的神聖使命。歷史的盛衰和考古學的研究，令我們相信聖地古蹟的真確性，特別是幾個大殿，如納匝肋的領報大殿，白冷的主誕大殿和耶路撒冷的聖墓大殿。在聖地，特別是耶路撒冷，萬民都在那裡出生，『連培肋舍特、提洛和雇士民，這些人都是在你那裡出生』（詠87:4）。基督徒在耶穌的故鄉耶路撒冷尋根。在那裡，（基督徒的）救恩奧蹟實現，母親教會誕生，懷抱子民。在納匝肋和白冷，基督徒發現其尊貴的本質和人性因基督的尊威而獲提昇。在耶路撒冷橄欖山，基督徒體會到基督先來是爲世人

³ *The Pilgrimage in the Great Jubilee*, no. 9-10.

在天父處預備地方，人在終極須依靠基督才能到達天鄉。」⁴

前段的引述是來自 Bathish 主教，他簡潔扼要說明往聖地朝聖的意義。往聖地朝聖不只是出於宗教熱忱，而是要不斷積極反省身為基督徒朝聖者的聖召，透過個人或信友團體所作的承諾，不斷加深對此聖召的醒覺。

藉著強調聖地朝聖者此特別責任，突出聖地的獨特之處，世上沒有其他地方是天主曾確確實實與我們一起生活過的。這正是「厄瑪奴爾」的字義——在時空中「天主與我們同在」。聖地朝聖的個人和信友團體層面的意義是源於「厄瑪奴爾」——與主相遇。

與主相遇

聖地是天主揀選作為顯現自己的地方

在個人方面，到聖地朝聖，「朝聖者接觸主的奧秘，發現祂無限的慈愛。此經驗可以特別的方法，即以紀念巴斯卦奧蹟的感恩祭達至圓滿。在感恩祭中，基督是揭示不可思議的天主奧秘的頂峰。人於此默觀天主，明認『基於人的根源，人獲邀與天主交談』。藉感恩祭，人洞悉達至與天主密切契合的途徑是聖言成了血肉的基督⁵。」為能與主相遇，朝聖者應暫且放下平日的營役煩憂，撥出時間祈禱靜默，好能進入神聖的時空。

4 K.M. Bathish (耶路撒冷輔理主教), *The Pilgrimage in the Land of the Gospel*, 1999.

5 *The Pilgrimage in the Great Jubilee*, no.33.

與天主聖言相遇

聖地是天主的話語「以多種方式，藉著先知」（希1:1）傳播的地方。到最後，「聖言成了血肉，寄居在我們中間。」（若1:14）

在另一個人的層面，到聖地朝聖，「朝聖者最基本的經驗是聆聽，因為『雅威的神諭（將）由耶路撒冷（向外傳播）』。所以在這神聖的旅程中，朝聖者首要的承諾是福傳，很多時福傳這元素亦已融入朝聖地點。當朝聖者參觀不同的聖所，伴隨著他的腳步的應是福音的宣講、閱讀和默想。」⁶朝聖者拋開平日的的生活作息到聖地朝聖，更能專注於聖言，從中得到啓發、安慰和鼓勵，並有堅定的決心，在返回日常崗位時，能實踐基督徒的使命。

與聖體相遇

聖地是建立聖體聖事的地方。

在個人方面，「若聖經是最佳的朝聖指南，那麼聖體便是在旅程上支持朝聖者的食糧，正如厄里亞先知往曷勒布山的旅程。與天主和兄弟姊妹的修和，以感恩祭慶典作完結。聖體陪伴著朝聖者的足跡，反映出谷的逾越事蹟，首要的是基督的朝聖之旅，祂在走向十字架和光榮的漫長旅途的終結，在耶路撒冷慶祝自己的逾越。」朝聖者應懷著更大的虔敬走入最後晚餐廳，體會建立聖體聖事的主就是「教會生活的泉源和頂峰」⁷。「聖體和復活節是禮儀的核心，按其本質，回指以色

⁶ *The Pilgrimage in the Great Jubilee*, no.34.

⁷ *Letter concerning Pilgrimage to the Places linked to the History of Salvation*, no.8.

列的出谷，及其為朝聖之旅和結盟創立及完成的餐宴。」⁸

在修和中相遇

聖地是建立修和聖事的地方。

在個人方面，在聖地，「朝聖者的良心被打動，他明認己罪，獲得罪赦，同時亦寬恕他人。藉修和聖事，他成為新受造物，經驗到至高者的仁慈和恩寵。朝聖者重複負罪浪子的經驗，經歷嚴峻的考驗和補贖，同時體會禁食和旅途上其他種種犧牲。另外，他亦因得到那富慈愛，帶領他出死入生父親的擁抱而喜樂。」⁹基督徒的聖召是不斷皈依更新，此召喚從舊約時代已一次又一次出現。人的一生便是一個旅程。在聖地，這些來自聖經的激勵，跨越世紀，「提供皈依的途徑，『突出每一位在旅途中的人，最意義深遠的元素』¹⁰。」

與教會相遇

聖地是教會誕生之地。因此，若望保祿二世在提及他的聖地之旅時，提醒我們「教會不能忘記它的根。事實上，若教會要完全忠於天主的計劃，則必須不斷返回它的根源。」¹¹

在信友團體的層次，聖地朝聖應有利於與一同朝聖的兄弟姐妹共同生活的經驗，好能藉此體會，重新體會天主子民，在讚美歌詠中，

8 *The Pilgrimage in the Great Jubilee*, no.20-21.

9 同上，no.36。

10 同上。

11 *Letter concerning Pilgrimage to the Places linked to the History of Salvation*, no.10.

懷著同一信仰，在唯一的身體主基督的愛內合一，攜手同步走向和平之城耶路撒冷。朝聖者應經驗到自己是天主大家庭的成員，與主內的兄弟姐妹一起，由天主委派的牧者帶領。「偉大的善牧」透過祂在世的代表（牧者）向我們指出德行之路¹²。藉著團體的經驗和培育，聖地朝聖者學習在教會內的使命——「在人的各方面需要上」¹³，積極參與，盡顯所能，與他人合作，代表教會，加速天國的來臨。

在仁愛中相遇

聖地是基督自願為我們的罪捨生，撒下終極仁愛種子的地方。

同在個人和教會團體的層次，朝聖者在聖地應積極「行善……幫助有需要的人，與人分享食物，時間和希望。意識到這樣做能結識新旅伴。在很多地方，朝聖者作奉獻是一個值得欣賞的實踐仁愛的傳統。信眾作奉獻表達他們的熱誠，所作奉獻也被視為可供貧困者分享的物質。」¹⁴聖地朝聖者應學習以實際有效的行動，表達關愛，不只是對同行旅伴猶其是對聖地的居民，應分擔他們的哀傷，減輕他們的痛苦，因為他們擁有聖地，而他們的祖先曾見過和聽過耶穌基督。

與人相遇

聖地是不同信仰的人士匯集尋找主的地方。

不論是基督徒、伊斯蘭教徒或是猶太教徒，對聖地朝聖者來說，「三大一神宗教被召，找尋信德的會幕，使他們能向全人類，見證並拓展

¹² *The Pilgrimage in the Great Jubilee*, no.35.

¹³ 同上。

¹⁴ 同上，no.38。

默西亞預許的正義與和平，救贖歷史。¹⁵」在教會團體的層次，基督徒朝聖者應努力認識和欣賞其他教會傳統（如：東正教會）及在聖地接觸到的其他宗教，實踐大公精神。「朝聖地點通常是外地，朝聖者能藉此機會學習不同的風俗文化。所以朝聖能變成與有不同價值觀的人，人類大家庭內的兄弟姐妹共融團結的機會，大家有同一根源，同是唯一創造者的傑作。」¹⁶在個人方面，聖地朝聖能提供「與不同年齡背景的朝聖者短暫共同生活的機會。在旅途上結伴同行，有助大家在社交和團體生活上，與他人合作，彼此照應。」¹⁷同時，聖地朝聖者也會遇到沒有信仰的人士。朝聖者在旅程上表現的宗教熱忱，對這些人來說，是天主臨在最有力和活生生的見證。因此，聖地朝聖是福傳的良機。

最後作為總結，S.Fumao 樞機對聖地朝聖有以下綜合：「朝聖的高潮是參觀聖所，但不是純粹參觀，相反地，朝聖是會眾在行軍。朝聖旅程中，基督徒應自覺是教會的一份子，承擔教會的使命，經常省察己罪，重申領洗時的承諾。朝聖跨越國界地域，因此信友團體的層次尤其重要。朝聖是好機會，讓我們開放自己，樂意行善，仿效教會援助世上有需要的人，與所有受苦者、飢餓者及爭取和平者同心團結。」¹⁸

15 同上，no.39。

16 同上。

17 同上。

18 S. Fumao 樞機宗座移民與旅行委員會主席 *Workshop for Pilgrimage Coordinators and Shrine Directors from the Dioceses of the United States*, 2003 的講詞。